**中国基础教育外语测评研究基金**课题管理规定****

为保证课题研究成果的质量，规范课题管理，增强持续创新能力，特制定本规定。

****(一)**   **工作原则****

申请“中国基础教育外语测评研究基金”课题的人员或机构需填写申请书，申请书需经过评审，通过评审后予以立项。

基金委员会将对立项课题进行定期指导和不定期的监管。

凡列入“中国基础教育外语测评研究基金”的课题按期完成后，成果均需进行鉴定，通过结题评审后予以验收结题。

****(二)** **课题评审****

课题申请书由评审专家从选题、论证、研究基础三个方面，采用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式，对申报的课题进行分类评价，最终由专家委员会根据评审结果确定课题是否予以立项。

结题报告由评审专家从切题性、研究过程、研究结果三个方面进行等级分类评价，采用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式，最终由专家委员会评定为“优秀”、“通过”、“不通过”三个级别。结题报告如评定为“不通过”，将不能获得结题证书，不予支付课题研究经费尾款。

****(三)** **结题成果要件****

开题报告会材料（开题报告会录像和发言PPT）

中期报告

结题报告

优秀的诊教学课例（教学视频、教学设计、教学反思及课件）

研究论文

注：研究论文为自选项，鼓励有条件的老师形成多种成果。

****(四)** **奖励和惩罚****

对具有推广价值、取得一定社会影响力的优秀课题成果，将追加奖励和表彰。

结题评审等级为“优秀”的课题主持人拥有下一期课题优先申请的权利。

课题成果若出现抄袭、剽窃等违规行为，自发现核实之日即对课题进行撤项处理，并通报批评，且该课题承担者4年内不得再次申报本基金课题。

如提交的课题申请书或申请信息存在不实信息，或未能按照协议约定开展教学实验、提交研究成果，将对该课题进行撤项处理并追回已支付的课题经费。